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议
文
件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及有关事项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2月27日（星期五）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

1、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4年12月27日（星期五）9:15-9:25，9:30-11:30，13:00-15: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4年12月27日（星期五）9:15-15:00。

二、会议方式：现场投票方式，网络投票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三、现场会议地点：南京市软件大道21号B座1楼会议室

四、出席人员：

1、截至2024年12月20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2、已登记而无法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会议主持：公司董事长李炎洲先生

六、审议事项：

- 1、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 2、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4

七、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李炎洲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负责会议记录，并起草会议决议。

八、会议登记方式及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临 2024-041”《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议案 1: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采用了邀请招标方式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经评审,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所”)中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项目,该所已连续为本公司提供了 4 年财务报告审计服务。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资格审查并提议,并由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续聘天衡所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2024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140 万元。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衡所前身为始建于 1985 年的江苏会计师事务所,1999 年脱钩改制,2013 年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天衡所首席合伙人为郭澳,注册地址为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天衡所已取得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取得金融企业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天衡所共有合伙人 85 人,注册会计师 419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222 人。天衡所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3 年度)的收入总额为 61,472.84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55,444.33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6,062.01 万元。天衡所为 95 家上市公司提供 2023 年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 9,271.16 万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采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3 年末，天衡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836.89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1 年至今，下同）无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涉及人员 2 名）、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涉及人员 20 名）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魏娜，2005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具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至今一直在天衡所执业；2020 年度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 9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章贵安，2019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具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至今一直在天衡所执业，2022 年度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了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常桂华，2000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具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 年开始至今一直在天衡所执业，2023 年度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 1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魏娜、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章贵安、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常桂华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独立性

天衡所、项目合伙人魏娜、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章贵安、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常桂华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项目招标采购结果，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140 万元。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议案 2:**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采用了邀请招标方式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经评审，天衡所中标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项目，该所已连续为本公司提供了 4 年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资格审查并提议，并由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续聘天衡所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50 万元。

关于天衡所的基本情况，详见议案 1。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